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俞健恆  
電話：03-8560237#29  
電子信箱：101811118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春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07020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4年中小學實施計畫-數位素養推廣普及，請各校納入每年度工作項目執行，並填報114年執行情形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4年3月7日府教課字第1140046019A、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普及數位素養相關議題之宣導，請貴校於每年度辦理學生、家長至少各1場之宣導相關議題主題活動（可融入親師座談、朝會等時間辦理），強化學生與家長對數位載具認識與使用，養成數位科技正確的使用觀念、態度與行為。
- 三、請各校於114年10月30日前辦理完成，並將活動概況等相關資料(如辦理日期、辦理主題或議題、參加人數、照片圖說等)上傳至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pFnqTJqfgnEVwG436>，每份表填限填1場次，如辦理多場次，請於送出後填報新表單。
- 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俞健恆專

114/04/11



案助理，電話：038560237#29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(花蓮縣立南平中學除外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